

附件 1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和平县公安局

填报人姓名：徐泉泉

联系电话：0762-5634111-81003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和平县公安局 2023 年武警中队办公费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资金安排情况。根据和平县财政局文件《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和财预[2023]1 号）及和平县公安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武警中队办公费项目 2023 年度预算下达资金 3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实际收到和平县财政局下拨“武警中队办公费”资金 30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截止 2024 年 1 月 31 日，和平县公安局向河源市中亿建建筑有限公司等商家支付武警中队办公费 13.96 万元。

（三）绩效目标情况。绩效总体目标：深入推进科技强勤、改进优化执勤方式的具体方法步骤，将全面打造科技支撑的“智慧磐石”工程，健全完善“四个体系”，推动实现“四个转变”，从而大力提高武警部队科技强勤质量水平

（四）内控制度情况。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府[2018]39 号）文件规定”及县公安局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未单独建立项目管理制度，未成立项目管理小组。本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按计划使用资金，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项目由和平县公安局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实施单位机构健全、分工明确，执行良好。武警中队办公费项目整体而言，基本能按照预期计划实施，完成项目的相关产出指标，并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绩效意识不强、工期延期、监管有待加强等问题。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武警中队办公费项目整体而言，基本能按照预期计划实施，完成项目的相关产出指标，并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绩效意识不强、工期延期、监管有待加强等问题，综合评定“武警中队办公费项目绩效”得分为 77.33 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综合评定“武警中队办公费项目项目”绩效得分为 77.33 分。其中过程指标自评为 12 分，产出自评为 30 分，效益自评为 35.33 分。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由于后期财政未对该项资金进行清算，导致后期资金无法正常支出。和平县是经济欠发达地区，地方政府财政十分困难，项目建设资金难以筹措，致使资金到位不及时，严重影响项目进度，项目建设进展缓慢。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项目实施单位应积极与上级部门或同级财政部门沟通，争取增加专项建设资金的补助力度。通过详细的项目计划和预算，向上级或同级财政部门展示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确保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同时应督促施工单位加快施工进度，确保项目尽快保质保量完成。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